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李四光、潘明熙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了《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一、公示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13日至2025年2月23日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及公司内部办公系统、内部信息公示栏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名单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10个自然日。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不存在相关信息存在虚假、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一致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李四光、潘明熙为公司核心员工。

三、备查文件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三）《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5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2 月 28 日